

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3 年 4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13:0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7 日 9:15~9:25，9:30~11:30，13:00~15:00；

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7 日 9:15-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河清北路 299 号汇盈大厦 6 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永夫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本次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48,117,70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3273%。

现场会议出席情况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3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38,550,1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1157%。

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9,567,60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2116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情况：本次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3,753,75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6141%。其中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1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3,753,65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6140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及线上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。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指派的邹盛武律师、丁敬成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8,117,7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753,7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8,117,70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753,7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邹盛武律师、丁敬成律师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

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8 日